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文件

湘交院人〔2021〕60号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为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做到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就进一步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针，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导，以“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为核心，以“德为人先，学为人师，行为世范”为准则，以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理想和道德水平为重点，引导广大教师敬业修德，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永恒主题，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进一步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二、基本原则

1. 思想铸魂。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引导教师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

2. 尊重规律。立足应用型本科教学，遵循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和师范师风建设规律，坚持继承与创新结合、高位引导与底线要求并重、严管与厚爱相向、制度规范与师德建设并行，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化、常态化。

3. 价值导向。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使之成为全体教职员工的思想共识和价值追求，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

4. 聚焦重点。师德师风建设要主题鲜明、重点突出、注重实效。强化日常教育，强化长效机制建设，强化突出问题治理，营造尊师重教氛围。

三、目标和要求

主要目标：全体教师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全面提升信念坚定、品行端正、学识渊博、爱岗敬业、诲人不倦的综合素质，在全校教师队伍中形成政治上积极进取、业务上严谨治学、品行上为人师表、事业上有所建树的良好风气，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

具体要求：

1. **坚定方向，依法执教。**坚持社会主义教育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不违背社会公序良俗，在教育教学中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爱岗敬业，尽职尽责。**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乐教敬业，努力提高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和水平，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积极投身教育事业，不得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3. **教书育人，以生为本。**遵守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尊重学生的人格，保护学生合法权益，牢固树立“以生为本”的理念，坚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严慈相济，建立和谐的师生关系，做学生的良师益友，

积极开展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4. 教育创新，因材施教。更新教育思想，确立全新的科学的教育观、质量观，树立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围绕应用型本科教学定位，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创新教学方法和教育手段，选择切合学生实际的教学内容和方式方法，坚持开放式启发教学，启发学生的探索精神和创新思维，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和创新能力的培养。

5. 钻研业务，严谨治学。坚持教学与科研相统一，深化教学改革，刻苦钻研业务，勇于创新，严谨治学，坚持求真务实，坚决抵制和杜绝各种学术腐败，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做到教书有特色，科研有业绩。

6. 互勉共进，奉献社会。关心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顾全大局，同志之间相互尊重，相互学习，和谐相处，同勉共进，履行社会责任，贡献聪明才智，树立正确的义利观；不得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7. 言行雅正，为人师表。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语言规范健康，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爱自重，以身作则，言传身教。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等行为。

8. 廉洁自律，热心从教。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得索要、

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不得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9. 公平诚信，处事公正。坚持原则，公平正义，光明磊落，为人正直。不得在招生、考试、推优、就业、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四、主要措施

1. 以学习为先导，加强教师的思想教育。组织教师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关于教育、教师工作的重要论述，尤其是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三个传播”“三个塑造”和“六要”的重要讲话，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等法律法规，教育和引导广大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 注重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引导教师以课堂为渠道，以讲台为阵地，将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以心育心，以德育德，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

3. 把好教师入口关。在教师招聘、引进时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避免教师招聘引进中的唯分数、唯文凭、唯职称、唯论文、唯帽子倾向。将师德师风纳入新教师岗前培训，组织开展教师职业行为规范的学习、宣讲，确保每一位新入职教师知准则、守底线，提高应知应做、必知必做的自觉性。加强试用期考察，全面评价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对不合格人员取消聘

用，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4. 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学校每两年评选一次师德模范，对师德突出的教师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多途径、多形式大力宣传广大教师爱岗敬业、甘于奉献、改革创新的新形象，用真人真事诠释师德内涵，在全校形成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的良好风尚。

5. 坚持内强素质和外塑环境相结合。将思想道德建设寓于提升教师地位、加大教师权益保障，营造良好的从教环境等工作中，增强师德建设工作的感召力和影响力。

6. 建立健全师德建设考核制度。将教师的师德规范考评列入教师年度考核，对遵守和执行教师职业行为规范的教师进行宣传，给予表彰、奖励；对违背师德的行为给予批评，对情节严重、屡教不改、造成恶劣影响的，调离教师岗位或予以解聘。教师的师德考评结果作为职务聘任、晋升职称、评先评优、选拔培养等工作的首要条件和重要依据，严格执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

7. 建立和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根据民办高校的特点，建立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推进机制、组织和经费保障机制、考核评估机制、激励机制，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化、规范化。

五、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以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执行校长、常务副校长、党委专职副书记为副组长，其他副校长、纪委书记为成员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人事处。学院（部）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学院党政负责人要以主要精力

抓教师队伍建设，共同承担起师德建设工作的领导责任。

师德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工会、共青团、教代会在师德建设中要发挥积极作用，根据各自的职能开展群众性的师德建设活动，形成各部门分工负责，协调一致，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努力塑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水平精湛、师德修养高尚的师资队伍。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2021年5月12日

抄 报：福生董事长、治亚校长、刘杰副董事长、文武常务副校长。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办公室

2021年5月12日印发

(共印45份)